國民小學正常教學學校自我檢核表

縣市: 南投縣

學校:乾峰國小

檢核指標	學校檢核符合情形		對應法規
	符合	未符合	到怎么处
1.學校能事先公告新生編班作業(含日期 地點),並通知全體新生家長參觀,並於 學生編班名冊公告後,以公開抽籤方式 編配導師(級任導師)。	□縣市統一編班 ■自行編班 一年級至六年級 皆為一個班		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第6條
2. 學校能公告該學年度課程計畫(包含 各領域和彈性學習課程)。	已公告 課程計畫網址 https://cfps.n tct.edu.tw/p/4 06-1130- 427247, r809.ph p?Lang=zh-tw		國民中小學教學正常化實施要點」第4點第2款第2目之(1)
3. 學校對學習狀況需協助的學生,能通知家長,訂定並落實預警、輔導措施;學習評量結果未達及格基準的學生,訂有補救措施。	學習評量辦法訂 有預警及輔導措施,並設課業落後學生相關學習扶助計畫		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12條
4.學校定期評量,以全校行事曆統一安排為 前提,紙筆測驗次數,國民小學一年級及二 年級,每學期至多2次,三年級至六年級, 每學期至多3次。	一年級至六年級 每學期2次定期 評量		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7條

承辦人員: 養 業務主管: 機等 養育家星 校長: 校長林秋榮

檢核日期:113.10.16

備註:

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正常教學督導辦法第 3 條規定:「國民中小學應訂定正常教學自主檢核方式,並定期進行自主檢核。前項正常教學自主檢核,其項目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。」